

海潮捲著雪白的浪花，一陣陣沖到沙灘上。

海潮退了，沙灘上留下許多美麗的貝殼、海藻和珊瑚砂。這是大海爺爺送的禮物，每天都有不少被海水沖帶到沙灘上。

一個孩子跑來，他要挑選一個最好的禮品，放進愛科學小組的展覽室。

白色的海螺，太平凡了；紅色的珊瑚砂，可惜已破碎了；五彩斑斕的扇貝，外表雖美麗，卻沒包含什麼寓意……

忽然，一顆透亮的黃色珠子映進了他的眼睛。它是這樣的濃黃，黃得像晚秋的菊花瓣；又是這樣的透明，太陽光一射，整個珠子都變得亮晶晶的。它具有一個水滴狀的外形，彷彿是大海剛灑下的一滴淚珠。

奇怪的是，這顆黃得透亮的珠子裡還有一隻小蜜蜂。是誰的巧手描繪的嗎？不！它不是假的。頭兒，腿兒，薄薄的翅膀，全是好好的。好像一陣微風吹來，翅膀會輕輕煽動似的。

孩子感到很奇怪。這是一顆罕見的珍珠，還是海龍王皇冠上的寶石？為什麼裡面藏著一隻小蜜蜂？難道海底真有一個百花爭艷、蜂蝶紛飛的神祕花園？

「不，它不是珍珠，也不是海底的寶石。」海水輕輕波盪著，在孩子的耳畔輕聲細語，「這是一顆琥珀。關於它，有一段故事……」

三千萬年前，這兒有一座小島，島上長滿了青翠的松林，還有許多好看的花。這兒的花蜜有一種奇妙的作用。誰要是伸出舌頭嘗一下，老人立刻就能變得年輕，垂死的病人也能馬上恢復健康。

那時，在很遠的地方，有一群蜜蜂，釀了許多花蜜，日子過得非常快活。想不到有一群凶惡的馬蜂飛來，搶了他們的花蜜，佔據了他們居住的蜂巢。小蜜蜂英勇地抵抗，雖然最後趕走了敵人，但許多蜜蜂都犧牲了。有的受了重傷，生命危在旦夕。

一隻小蜜蜂打聽到這兒有奇妙的花蜜，可以挽救夥伴們的生命，便飛來尋找。

從家鄉到海邊，很遠、很遠，要飛過三十三座高山、九十九條大河。天上有許多捕食昆蟲的鳥兒，樹枝上張掛著一幅幅陷阱似的蜘蛛網，一不小心，就會丟掉性命。

為自己開一扇窗子

有人為自己的生活環境而憤慨，終日氣惱。也有人為自己坎坷的命運怨嘆，終日憂愁。

還有人覺得自己是世界上身陷不幸的人，所以懶得跟人說話，懶得臉上出現笑容，懶得去關心別人；彷彿要把自己封錮在一間密不透風、黑暗的石室中。

這種自囚方式是很危險的。

因為現代畢竟沒有很多俠客去石室救人。

而且我們也不是王子和公主，也不是員外和官爺，所以一個人應該及早的為自己打開一扇窗子，越大越好；那時候心靈不但能自由，同時也容易和外界起共鳴。

開這扇窗子的先決條件是「誠懇」，我們要把誠懇當作玻璃擦拭得乾乾淨淨，一塵不染，讓別人能把我們的裡外作一番徹底的透視，瞭解這是一處可以存在友誼的地方，我們便會有了關懷的晤談，開朗的歡笑，到時石室的囚卒一孤獨，也會嚇得走遠了。

窗子既然打開了，自己就要站到窗前來，讓別人從頭到腳看清楚。

自認為歌唱得好的，可以高歌一曲。

自認為拳腳俐落的，可以表演一套中國功夫。

自認為文章寫得高人一籌的，可以朗朗念上一段。

自認為彩筆出眾的，可以更以高舉畫幅展示……

這是一個當仁不讓，各展自己才華的時代，所以不需要謙讓，不需要自卑，重要的是把自己努力過的成果陳列出來，任人一覽無遺。說不定遇到一個識貨的，便能結為知音。

熱鬧的大街上，繽紛、多姿的櫥窗都在爭勝。

一個人的才華、能力、美德也該在明亮的燈光下閃耀，然後具備不同才能的人，也就有了不同的去處。

但千萬不要忘了自己也該發出本質的光。

有了窗子，不但看近處的人車，也要看遠處的山雲，我們的胸襟才會開闊，尤其有時候，我們也不妨關起窗子，享一份別有風味的寧靜和安全。

事實上，所有的憂懼都是多餘的。

每個人都清楚暴風雨來臨的時候必須關緊窗戶。

每個人都清楚物質享受在張牙舞爪的時候必須關緊窗戶。

人苦於不自知

洪蘭

紐約有一棟摩天大樓的老闆，每個月都為昂貴的電梯修理費而苦惱。因為樓很高，電梯不是一叫就來，乘客往往等得不耐煩，一直連續的按鈕，所以電梯的鈕壞得很快，人們雖然看見電梯鈕已經亮了，還是要自己再按一下才安心，好像別人按的都不算，非得自己的「魔術指」按一下，電梯才會來。

這位老闆在電梯旁邊貼了很多的告示，請乘客不要一直按鈕，都沒有效。最後他貼出懸賞，如果有人可以使乘客改變一直按鈕的壞習慣，將給予厚獎。結果一名心理學家在電梯門上裝了一面很大的鏡子，輕易的解決這個問題。因為鏡子使乘客可以看見自己的猴急樣，因此一站到鏡子前面，立刻變得禮貌了，原先擠擠攘攘的人群，在鏡子前都變成紳士、淑女，很有耐心的等待電梯的到來。這就是鏡子的妙用。

很多時候，人並不是故意要做出某些惡行惡狀，只是不知道自己這樣做時是什麼德性，人苦於不自知而已。

有一個實驗非常有趣，實驗者想知道寄生在別人窩裡的小鳥，如何知道自己是誰。例如棕鳥專門把蛋下在麻雀的窩裡，讓麻雀替他孵蛋；但是棕鳥長大了並不會以為自己是麻雀，還是會找棕鳥交配。牠是怎麼知道自己與養父母不一樣的？康乃爾大學的實驗者把剛孵出的棕鳥放在實驗室隔離長大，不讓牠看見任何一隻鳥，然後把一些小鳥的羽毛染色，另一些則保留原來顏色，等小鳥長到兩個月大，再把兩隻成年的棕鳥放進實驗室，一隻是染了色的，一隻是沒染的。結果發現小鳥喜歡與自己一樣顏色的大鳥在一起。這表示牠會檢視自己，知道自己的特徵，在腦海中形成一個樣板模型，然後將其他的鳥與自己相比，產生我們看到的「物以類聚」現象。

這個實驗很重要，它第一次讓我們看到動物可以檢視自己，以知道自己是誰。演化雖然讓我們的眼睛只能看見別人的刺，看不見自己的樑木，但是人發明了鏡子來彌補這項不足。或許當公僕看到自己對待頭家的冷面孔時，服務的態度會好一點。

鏡子，是人類最重要的發明！您說是不是？

迷途

黃雅歆

有時候，旅行對我而言，就是一場在迷失中尋找自己的過程。

迷途的經驗對許多人來說，並不陌生，尤其是孩提時期，誰不曾有過迷途的恐慌呢？也許是忙亂裡牽錯了大人的手，也許是左顧右盼因而跟丟了大人的蹤跡。這樣的迷途，總在孩子的嚎啕大哭與大人的驚慌失措裡，聯手演出一場有驚無險的重逢戲後，謝幕收場。

開始旅行以後，我才知道迷途其實是一種寶貴的學習。年輕時，我的旅行起點，是跟著一群朋友興奮的登機，一路飛到舊金山。下了飛機，有人接應，有人招待，我只需負責好好睡覺、好好吃飯，一切都容易極了，所以便興致勃勃的計畫在行程結束後，自己從美西的舊金山飛到美東的華盛頓找朋友。初次出國的自己，因為想著朋友相聚的喜悅，拋卻了膽怯。

單飛的那日清晨，預備返臺的友人們還在酣睡中。我獨自提著行李走出旅館大門，抬頭看看迷茫的天色，整個舊金山尚未甦醒，難以言喻的孤單突然自四面八方襲來。一個人搭上機場巴士，一路沉默的來到機場。然而，這樣孤單的感覺，比起後來因飛機迫降而來的迷失與混亂，都顯得微不足道了。

飛機迫降在半途的機場時，機艙內頓時陷入一片喧騰的耳語，快速的英語對話裡，聽不出我想要的答案。我跟著下了飛機，進入機場大廳後，同機的乘客瞬間一哄而散。轉眼間，我被淹沒在陌生的機場、陌生的語言，以及來來去去的人群裡。

在毫無防備下，我竟然被丟棄在機場裡，完全不知道下一步該怎麼走。愣了數分鐘後，我才想起該求助於人。於是，我楚楚可憐的尾隨一對中年夫婦，聽他們與服務人員的對話。我靠近櫃檯努力的聆聽，眉頭緊緊的蹙著。這時，那婦人忽然轉過身來，拍拍我的肩膀，微笑說：「不要擔心，我們陪你。」這句話，讓我彷彿聽見天籟的召喚，那一刻，淚水替代所有的武裝決堤而出。

終於拿到下一個班機的登機證時，我拭乾濡濕的眼角，恢復鎮定，趕緊打電話通知預備接機的朋友。我委屈不已的訴說著驚嚇的遭遇，卻只換來朋友輕描淡寫的一聲：「這是常有的事，只要找航空公司處理就好了。」

放下話筒的瞬間，才驚覺原來自己從來就沒有真正迷途的經驗。想起小時候站在迷失的角落，可以哭著等待大人的認領，但是，現在的迷失，已沒有等待的機會，只能學會冷靜的面對旅行的突發狀況。

從那時開始，我發現那個迷途之後會慌張的自己已經消失。旅行的迷失，使我發覺更多掌握自己的能力，在每一次的旅行中，學會自己面對問題，找尋出口，不再只是手足無措的等待、求援。

大學時代，同班同學曾問我：「如果你的心情壞到極點，怎麼辦？」我很無奈的回答：「只好讀書啊！不然心情會更壞。」十幾年後，我的學生又說：「心情很壞，讀不下書，所以考壞了，怎麼辦？」我很篤定的告訴他：「隨著太陽的腳步走，什麼時候該做什麼就做什麼。」

小時候外婆的農舍是每個孩子心目中的桃花源，因為那兒有無限寬廣的天地，可以讓我們揮霍無窮的精力，童年時光，絕大部分是在這裡呼朋引伴、黏蟬釣蝦、烤地瓜中消磨掉的。年齡漸長，我依舊喜歡去外婆家，但是已經懂得去觀察周遭人的生活與感受，我發現他們的生活規律得像個鬧鐘。舅媽永遠都是第一個起床的人，時間是早上四點半，她要升大灶的火，燒一天份的茶水，煮一頓不亞於午、晚餐的正式早餐，之後到水井邊洗全家大小的衣服，整齊的晾在廣場的竹竿上。打掃、收拾房子、種菜、澆菜，忙到十一點，又開始張羅午飯。飯後接著做針線活，全家老小的衣衫、褲子，要補的、改的、鈕扣掉了的，都集中在午後小憩中統一完成。避過午後的驕陽，她又到田埂邊，向那頑強且永不屈服的野草挑戰，一蹲一站之間，一排排的、密密的雜草已經被連根拔起，橫倒鄉田邊。傍晚時分，從遠處可看見外婆家的煙囪有炊煙飄起，舅媽又開始煮晚餐了。下午六時半，準時開飯，收拾碗筷後，洗澡、乘涼、閒話家常。八時半，整個農舍籠罩在安祥、寂靜中，大家都希望在沉穩的睡眠之後，能有足夠的精力應付明天的挑戰。因為白天是盡心盡力、全力以赴的面對生活，所以晚間連鼾聲也是甜美的。

就在這種規律的生活中，外公活到九十四歲，耕田到九十歲才退休；外婆活到八十歲，做到死的前幾天。輪到舅舅、舅媽當家，我還是喜歡去農舍，因為舅媽承襲了這種家風，讓我感覺外公、外婆還活著。有一次我問舅媽：「這樣一成不變的生活，會厭倦嗎？」她說：「日子總要過的，跟著日頭走，準沒錯。」

我在外婆的農舍體會出「天行健，君子以自強不息」的實踐與真意，修完了人生最重要的一個學分。

佇足

王玉佩

愛默生有一句歌頌天空的話：「天空是眼睛的糧食」，其實天空何嘗不是人類心靈智慧的乾糧呢！

仰望遼闊的蒼空，藍天如洗，白雲蒼狗的變幻，使人感受到光的存在、自由的標誌和一種解脫的逍遙。這一切的舒坦，祇為曾經探索過白雲的故鄉。

您曾留意過飄盪在天際的雲霧像什麼嗎？奇峯突起？飛龍降妖？不！那是維那斯的沉靜，那是遠行人的堅忍；在一大片濃墨山水裏蘊藏的輕舟晚唱，點點帆影。雲啊！你可真是最善表演的藝人，演出從來不曾重複，讓人禁不住陶醉。

一天裏，我最喜歡晨曦曉霧與夕陽暮靄，這段時光正是上下班時間。我總是把車速減至三十，迎著清晨的清新，拂腮而過的涼意，舒服極了。尤其當黃昏彩霞滿天，對著西方慵懶的紅日，視線遊蕩在暮色裏，那奇妙的大自然，落霞餘暉被雲層霧氣漸漸浸蝕，朦朧中平添了幾分嫵媚，就像加了乾冰的香檳，令人垂涎欲滴。

郊區的小道上，偶有放羊的小童和成群倦羊經過，在這橘紅的世界裏，我常不自覺地哼起一首熟悉卻又記不起全部歌詞的古老牧歌，這一天的疲倦便這樣被擠出身外，忙亂的一天，這時在大自然的洗禮下，也得到慰藉。也因此，我常為那些急駛歸途的人們沒有佇足片刻，享受一下天際的奧妙和自然的寧靜而感遺憾。

親人倚門等候固然溫馨，然而若能稍微放慢腳步，細體一下自然美景的變化，便會發現許多「真理」，對宇宙生命的循環變遷，有進一步的體認。

人很矛盾，對於容易得到的東西，不是得到了便棄如糟粕不去珍惜，便是漫不經心，不屑一顧。囚犯之所以企盼天空，善於欣賞藍天，正因為他們失去藍天。許多居住在城市裏，每天生活在青天下的一「自由人」，卻大都從未正眼瞧過天空，更遑論欣賞。像今天，如此美好的黃昏，又有多少面向落日歸去的人會停下腳步，抬起頭來，細細瞧瞧天邊那一抹晚霞呢？